

证券代码：300050

证券简称：世纪鼎利

公告编号：2016-040

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

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收购资产的重大事项于2016年7月1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，公司分别于2016年7月19日和2016年7月25日公告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4）和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5）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预计本次收购资产事项相关金额指标未达到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，但已确定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。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，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亦应当符合该办法的规定，以及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：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》，创业板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含发行股份购买资产。鉴于本次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的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世纪鼎利，股票代码：300050）自2016年8月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公司承诺争取于2016年8月17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（2014年修订）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；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，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。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世纪鼎利，股票代码：300050）将于2016年8月17日恢复交易，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，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复牌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者报告书）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世纪鼎利，股票代码：300050）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，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，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世纪鼎利，股票代码：300050）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。

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，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、律师、审计、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。

二、必要风险提示

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；

- 2、有关资产重组的相关协议或者证明文件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8 月 1 日